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李晓亮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东营市联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李晓亮、魏文光、朱永河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03）。

二、审议通过《华泰股份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修订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华泰股份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修订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